

节能降碳 我们在行动

7月10日—16日是第33个全国节能宣传周,主题为“节能降碳,你我同行”。我区社会各界积极响应,从点滴做起,科学有序用电,争当节能节电的倡导者和践行者。

市民 从我做起 养成好习惯

居住在拓新红城小区的市民陈欣雨,是一名骑行爱好者。

“只要路程不超过20公里,我都会选择骑自行车代步。”陈欣雨算了一笔账:每天骑自行车上下班,一个月下来,至少能省下200元油钱,不仅出行成本降低,还能锻炼身体。

除了低碳出行外,在外就餐时,陈欣雨会按需点单,践行“光盘行动”;到超市购物时,会选择能够循环利用的购物袋。“节能减排是每个人应尽的义务。”她说,今后将持续践行绿色生活方式,让“低碳”成为习惯。

在居民许蓉的家中,摘抄的笔记、

练字的纸张都是写满了正面再写反面;洗衣服的水储存起来冲厕所,洗菜的水还要浇花;出门能走路就走,买东西都自备购物袋。受她的影响,丈夫和女儿始终坚持:做低碳生活的践行者,从“一粒米、一滴水、一度电、一张纸、一支笔”开始。

商超 科学用电 吹起“绿色风”

7月10日下午4点,暑气正浓,在永立百货超市,市民三三两两聚集在休闲区域纳凉,孩子们在游乐区域嬉戏打闹。

“为了响应节能降碳的号召,我们每天在人流低谷时,只开一半的灯光和空调,在下午4点到晚上8点的高峰时段,才会开启所有设备。”该超市

相关负责人介绍,超市还特意开辟了更多纳凉区域,免费为前去纳凉的市民提供银耳汤、绿豆汤、冰粉等解暑饮品。

单位 绿色办公 争做践行者

办公室设备“人走断电”、关闭不必要的照明……我区各机关单位也积极响应节能办公、绿色办公新风尚。

7月10日,记者来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区域发现,室外都张贴有节能宣传和标语,室内采用自然光线,空调不低于26摄氏度。

平日里,该局还定期观看节能减排宣传片,普及节能知识,倡导办公人

员减少一次性用品消耗。不定期开展停开空调、关闭公共区域照明等体验活动,鼓励大家“少开一天车”,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步行上下班,引导干部职工养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7月10日,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举办“拒绝‘剩宴’,追光而行”活动,引导机关工作人员以“光盘”为荣、向浪费说“不”。

当天,干部职工就餐完毕后,将光盘交给执勤服务员进行认定,符合“光盘行动”的“幸运儿”获得一份小礼品。

“‘光盘行动’不只是一句口号,更是一种生活态度。”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将根据机关集中活动情况,精准掌握用餐人数,力求按口计粮,按需按量供给,科学合理安排饭菜量。

企业 精准管控 节能又降耗

重庆尚诚服饰集团有限公司在节能降耗上也有自己的方法。

一方面,定期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制定奖励机制,对节约资源较突出的员工提出嘉奖,对有浪费行为的员工提出批评教育。

另一方面,所有高能耗设备专人管理,下班前两小时提前关闭空调。减少

加班时间,特殊情况集中办公,减少空调开启数量。在生产上安排部分高能耗岗位转岗至夜班工作,降低白天用电负荷,减少夜间电力过剩浪费。

目前,该公司正在规划实施水电气智能管理系统、光伏发电等项目,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以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重庆达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有照明灯由白炽灯更换为LED节能灯,减少用电量;除特殊情况,空调都开到26度以上,下班前半小时关闭;采用空压站集中供应电能,减少不必要的消耗。

“接下来,我们将安装光伏设施,直接利用太阳能电池板蓄能,进一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该公司经理肖传高说。



记者手记:

随着绿色生活意识的不断提高,在我区,“光盘行动”、垃圾分类、绿色出行等低碳行为已渐成风尚。越来越多的市民意识到,节能减排是自己的应尽义务,更是要长久培养的习惯。

节能降碳来自生活的方方面面,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我们每一个人都应将节能贯穿于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珍惜每一滴水,一水多用、废水再用;节约每一度电,按需用电、不用即关;爱惜每一粒粮,合理饮食、“光盘行动”……切实增强节能环保意识,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融媒体中心记者 何文杰 张泽美

让「低碳」成为习惯

区妇联

家庭教育进小院

传承文明好家风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雪)区妇联近日组织志愿者到直升镇万宝村万宝场小院,开展家庭教育“幸福树”成长课堂暨家庭教育教育讲座,当地40余名村民聆听讲座。

当天,志愿者通过讲解实际案例、开展互动小游戏的方式,由浅入深、由点到面,围绕如何培养孩子成才、如何改变孩子的不良习惯、父母是孩子的老师为主题,从有效陪伴、

言教身教等方面,为村民送去一堂实用的家庭教育课。

接下来,区妇联将持续在荣隆、峰高、清流、仁义、安富、双河等镇街开展家庭教育讲座,帮助广大家长提高家庭教育水平,引导家长以积极的心态面对孩子在成长过程中的各类问题,以科学的育儿观、成才观引导孩子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广顺街道

今年计划安装燃气自闭阀逾1万户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郑光慧 通讯员 甄俊杰)“这个装置安装好,以后出门就不怕会忘记关燃气自闭阀了。”近日,重庆永荣水电燃气服务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来到广顺街道陈家河社区机修厂家属院李阿姨家,为她免费安装燃气自闭阀。

为打造安全的居住环境,持续推进民生工程,广顺街道联合燃气企业,为辖区居民免费安装燃气自闭阀。安装前,该街道通过网格员微信群发布宣传视频、各楼栋张

贴并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全力推广居民燃气安全使用知识。同时,网格员与安装人员一同入户为居民安装燃气自闭阀,并对居民的燃气设备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提醒居民安全用气,切实保障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今年,该街道计划安装10962户。截至目前,共安装燃气自闭阀200余套,预计年底前全部安装完成。

铜鼓镇

开展专题培训

保障住房安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杨丽丹 通讯员 郑严)近日,铜鼓镇组织辖区各村(社区)负责人、农房和村庄建设协管员、各社专(兼)职网格员,召开房屋安全网格化管理与自建房屋隐患排查培训会,进一步做好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切实保障住房安全。

培训会采取授课与答疑的方式进行,邀请区建设工程质量技术中心相关专家授课,就如何推进网格化管理工作、对自建房屋隐患排查判定、房屋安全隐患分类等问题进行讲解,引导大家切实增强房屋安全意识,提高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整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严格按照网格化管理标准,将日常房屋隐患排查工作落细落实。

“授课结合具体实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农村房屋检查标准和容易忽视的问题,很有启发性,切实提高了参训人员对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业务能力和认知水平。”铜鼓镇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该镇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警钟长鸣、镜鉴常照,以更强大的力度、更严的举措、更实的作风,继续做好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坚决守牢安全底线,切实保障群众住房用房安全。

河包镇

科普宣传进企业

安全生产促发展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何文杰 通讯员 张举成)近日,河包镇邀请区应急管理局专家走进重庆市采田食品有限公司,开展安全生产进企业活动,该镇36家小微企业相关负责人参加。

“安全隐患往往隐藏在不起眼的工作细节中,大家一定要提高安全意识,从细微处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中,专家围绕用气、特种设备和特种作业、检维修作

业等方面的注意事项进行讲解,提醒企业相关负责人要加强安全管理,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并通过互动问答的方式,为大家解答生产中遇到的问题和疑惑。

安全生产大于天。接下来,该镇将持续开展安全生产进企业活动,让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更直观、全面、深入地认识安全生产的重要性。

仁义镇

宣传农机操作知识

筑牢安全风险防线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何文杰 通讯员 郭虹池)仁义镇近日组织志愿者,利用赶场日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活动,预防农机安全事故发生。

“家里如果有变型拖拉机,一定要及时做报废处理,现在报废,还有补贴领取。”活动中,志愿者通过讲解相关政策、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过往群众宣传农机操作安全准则及报废农机处理方式,让群众全面了解农机购置补贴等相关政策,以及农机使用常识、行驶常识、农业机

械配套农具、田间作业常识、农机使用注意事项、日常维护保养等知识,叮嘱农机操作人员规范操作农机,严防农机事故发生。

现场群众表示,即将进入夏收时节,此次宣传活动及时又实用,在接下来的农机操作中,会绷紧安全生产弦,避免发生事故。

下一步,该镇将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主题,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活动,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



眼下正是水稻病虫害多发期,连日来,区农业农村委组织农技人员到昌州、清江等镇街水稻种植基地,仔细查看水稻长势和病虫害发生情况,指导农户强化防治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水稻田间管理。

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泽美 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释义 【第二十五条】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职责

第二十五条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履行下列职责:

- (一)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二)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 (三)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生产措施;
- (四)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
- (五)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六)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七)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生产经营单位可以设置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协助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条文主旨

本条是关于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的规定。

●条文释义

本条规定的主要目的是明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以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职责,督促以上机构和人员履职尽责,加强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一、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救援预案。

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负责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是根据其自身生产经营范围、危险程度、工作性质及具体工作内容,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标准,有针对性规定的、具有可操作性的、保障安全生产工作运转制度及工作方式、方法和操作程序。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实际,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的类别、性质、特点和范围等情况制定的事故发生时组织、技术措施和其他应急措施。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是保证生产经营安全

进行以及事故发生后,及时开展救援,防止事故扩大,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的最基本制度和有效手段,是生产经营单位实现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重要保障。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作为本单位具体负责安全生产管理事务的部门,是贯彻落实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标准以及规章制度等事项的具体执行者,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主要负责人在安全生产方面的重要助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最了解、最熟悉。因此,本条规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有职责和义务,根据主要负责人的安排,负责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以确保相关制度、规程和预案符合本单位安全生产的实际,起到应有的作用。

(未完)



迁坟公告

为加快荣昌发展,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需实施畜牧科技产业大道一期(S303城区至双河段新建工程一期)工程。根据荣昌府公[2023]22号、荣昌府公[2023]37号公告,荣昌区昌州街道海螺社区4组(原燕子坪村1、2、4、7社)、石河村11组(原高庙村1社)、石河村12组(原高庙村7社)、石河村13组(原高庙村6社)、红岩坪村12组(原谱字堂村7社)、红岩坪村13组(原谱字堂村3、6社)、红岩坪村14组(原

谱字堂村4社)预征地范围内的坟墓需迁出。请务必于2023年7月31日前将坟墓迁出,并到昌州街道办事处领取迁坟补偿款,逾期未迁出者,视为无主坟,由相关部门按无主坟处理。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益春
电话:13883961564
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昌州街道办事处

2023年7月12日